

桃園市政府 110年 6月辦理政策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都市發展局	無										
住宅發展處	桃園市蘆竹2號社會住宅文宣冊製作	其他	110.6.17~110.6.30	住宅規劃科	住宅基金	管理及總務費用	360,000	新視紀整合行銷傳播股份有限公司	1. 預計能有效宣傳本市社會住宅興建及經營成果，並提升宣傳品質。 2. 統一規劃本市社會住宅宣傳，使民眾能即時掌握本市社會住宅之相關資訊，已獲得周全且完整之相關資訊。	本市各區公所及本市市議員服務處	文宣冊領取。
	桃園市蘆竹2號社會住宅110/6/17-6/30受理申請	網路媒體	110.6.17~110.6.29	住宅服務科	住宅基金	管理及總務費用	102,060	良福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	推廣民眾申請社會住宅	11家媒體(蘋果.自由時報.中時等)電子報	刊登付費廣告。
建築管理處	無										

承辦人(彙整):

會計室:

機關首長: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